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表（2018年5月）1

序号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案件名称	违法企业名称或违法自然人姓名	违法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法定代表人姓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作出处罚决定的机关名称和日期	备注
1	深价监罚字[2018]2号	深圳流花医院价格违法案	深圳流花医院	91440300192176309R	陈瑞生	当事人2008年2月2日至2018年3月16日期间存在如下价格违法行为：（一）开展“一般健康体检”医疗服务项目超出政府指导价浮动幅度制定价格。（二）开展“一般健康体检”医疗服务项目重复收取报告表格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第三十九条《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第九条第（一）项、第（六）项以及第十八条的规定，对当事人作出罚款150000元的行政处罚。	决定书自送达之日起生效。当事人应在收到本决定书和《深圳市非税收入罚款通知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到指定银行如数缴纳罚款。逾期每日按罚款数额的3%加处罚款，并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深圳市价格监督检查局，2018年5月7日	-
2	深价监罚字[2018]3号	深圳市鹏安诚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不执行政府指	深圳市鹏安诚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	91440300715214387P	钟见文	当事人在2016年9月1日至2017年11月12日期间存在如下价格违法行为：工作日非高峰时段首小时按高峰时段首小时收费，高峰时段首小时后按每小时收费，导致停车整小时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第三十九条《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第十八条、第	本处罚决定书自送达之日起生效。当事人应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和深圳市非税收入罚款通知书之日起十五日	深圳市价格监督检查局，2018年5月16日	-

		导价案				后未超过半小时的有多收费现象。	九条，本机关对当事人的不执行政府指导价行为作如下处罚：罚款 15 万元。	内，将上述款项如数上缴到指定银行账户。逾期不缴纳罚款的，本机关将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并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	--	-----	--	--	--	-----------------	--------------------------------------	---	--	--